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暑假和秋季学期开学前后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幼儿园：

2018 年暑假将至，为做好暑假期间及秋季学期开学前后学校安全工作，保障广大师生生命安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突出重点，严格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一）严防溺水事故发生

各地各校要把防溺水工作作为暑假汛期学校安全工作的头等大事，在暑假前利用班队会、家长会、校讯通、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对学生普遍开展一次防溺水专题教育。要告知学生家长切实担负起学生离校后的监护责任，严防溺水事故的发生。各中小学校务必在放假前将如何做好防范溺水事故的致学生家长一封信发放到监护人手中，并将签字回执收归学校留存，如发生学生溺水事故而无留存回执的要严肃追究学校负责人责任。

（二）确保学生出行安全

各地各校要积极配合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加强对校车和接送

学生车辆，特别是城乡结合部、农村接送学生车辆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坚决查处私自接送学生、改变线路、超载等违法违规行为。暑假期间不放假的幼儿园，要严格落实乘坐接送幼儿车辆下车清点人数的规定，坚决防止将幼儿遗漏车内事故的发生，确保幼儿乘车安全。各级各类学校暑假期间原则上不得组织学生集体外出活动，确需组织的必须严格审批外出活动和审查租用车辆，确保学生外出活动安全。

（三）防止学生食物中毒

夏季是食物中毒的高发期，各地各校要加强对寄宿制学校食堂的安全管理，认真落实以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学校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制，严格执行食品采购、索证索票、进货查验、建立台账、食品留样等制度；要按照各项食品安全操作流程，对食品进行清洗、加工、销售，不得向学生提供隔夜、腐烂、变质等问题食物；要严格饮用水的安全管理，严防腹泻和学生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

（四）加强校园安全管理

各地各校要组织专门力量，重点对教学楼、宿舍、食堂、图书馆等人员聚集场所和配电室、实验室等重点安全部位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加大对学校火灾隐患的排查治理力度，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加强暑假期间校园安全巡逻，严格执行门卫值班制度，严格控制外来人员无故进入校园，严防盗窃案件的发生。加强寄宿制学校女生宿舍的管理，女生宿舍管理员须为女性，开展夜间

巡查应不少于2次，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及时处置，做好事前预防工作，杜绝女生遭受猥亵或性侵。要加强对校园内建筑物，尤其是简易建筑、在建工地、大跨度建筑的安全隐患排查，防止汛期天气对校舍安全造成危害。各高校要切实加强暑期留校学生的管理服务，做好实习实训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明确带队教师的责任，确保学生在实习、实训期间的安全。

二、形式多样，扎实开展好学校安全教育

（一）开展安全专题教育

各校在放假前要对全体师生进行一次安全专题教育，特别要加强防溺水、交通安全、防食物中毒、防野生菌中毒、消防安全、防自然灾害等方面的教育。要用身边的惨痛事例教育学生不要私自下河游泳，尤其要加强对外来务工人员子女、留守儿童家庭的安全提醒。要向师生宣传雷电、洪水、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特点和预防知识，教育学生不到危险区域玩耍逗留，防止事故发生。教育学生要注意往返途中人身和财物安全，不参与非法传销和校园网贷活动，不参与宗教活动，不参与邪教活动，严防电信和网络诈骗，增强学生防范人身、财物侵害的意识和提高自救自救的能力。

（二）开展“防欺凌 反暴力”征文活动

1. 征文主题：“学生重点从我做起——抵制校园欺凌和暴力共建平安校园”“我被欺凌了，我想对XXX说”“听我说：这就是我想要的平安校园”等几个方面切入。教职工和安全管理

者重点从如何做好“防欺凌 反暴力”的预防教育、日常管理、处置技巧等方面切入。

2. 征文要求：要求学生独立思考，把在认识自我过程（学习、工作）中的所思所想，用自己的笔展现出来，有体验、有见解、有感悟、有新意。学校和教育行政部门的安全管理干部要认真总结开展“防欺凌、反暴力”工作的经验，提炼工作亮点，找准存在问题，提出可行性意见。

3. 征文对象：小学（3-6 年级），初中、高中、中职学校学生，教职工、安全工作管理者（校长、教育局安全科长等）。

4. 参赛方式：该项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请每所学校在开展校级推选的基础上选送 有指导教师点评的 6 篇优秀稿件。推选出的稿件以学校为单位逐级上报至州市教育局，由州市教育局统一报送省组委会。若文章内容涉及隐私，可直接寄送至省组委会。稿件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联系人：曾毅 电话：19987722086，0871-68179426，投稿邮箱：ynzwbs@163.com）。

5. 评审表彰：评委会对作品进行审查和评议，评选出优秀作品。视参赛作品情况，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组织奖若干。部分获奖稿件将刊登于《读友》《读书与作文》《天天爱学习》等杂志上，编辑部按国家规定支付作者相应的稿酬，教师指导学生做好订阅。部分获奖的教师和校长，将免费参加全国

名师、名校联盟等学术研讨活动。（征文比赛具体细则详见附件1）

（三）组织安全类图书学习及测试

为进一步提升师生自我安全防范意识，由省教育厅组织一批价值人民币800多万元的安全教育类图书，主要包括《校园欺凌预防与应对手册》《交通安全趣味阅读》《消防安全趣味阅读》《网络安全趣味阅读》《用电安全趣味阅读》《运动安全趣味阅读》等，供师生学习安全知识使用。图书由捐赠单位负责配送到各州市，由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分配到学校。

为确保本次图书学习的实际效果，设置三次安全知识考试，分别在捐赠书籍前、学习中和学习后，第一次考试在本学期放假之前。促使学校全面掌握学生安全防范意识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考试将通过网络平台“纳米盒子”APP组织考试、检验，请各地各校（小学）组织开展好此次活动。各州市学生考试参加率应达到在校学生总数的90%以上，省教育厅将通过管理终端适时督查，不达标的将责成整改。各州市教育局收到图书之后，在签收单上盖章并拍照上传至邮箱：524796757@qq.com。安全考试具体事宜详见附件2。

三、强化值守，妥善处置突发事件

各地各校要安排好暑假期间的值班和安全巡查工作，严格执行领导节假日值（带）班制度，切实加强暑期值班工作，确保信息渠道畅通。各单位主要领导和带班领导在暑假期间，必须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尽职尽责，认真履行请示报告制度，遇有重要紧急情况，要快速反映，稳妥处置，不得迟报、漏报或隐瞒不报。

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要及时准确地报告省教育厅并电话确认，同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理。

省教育厅值班电话：0871 - 65141240，传真：0871 - 65141255

省委高校工委宣传部联系电话：0871 - 65100153，传真：
0871—65100143

省教育厅学校保卫后勤处联系电话：0871 - 65162071（兼传真）

附件：1. 征文比赛具体细则

2. 安全知识考试操作流程

